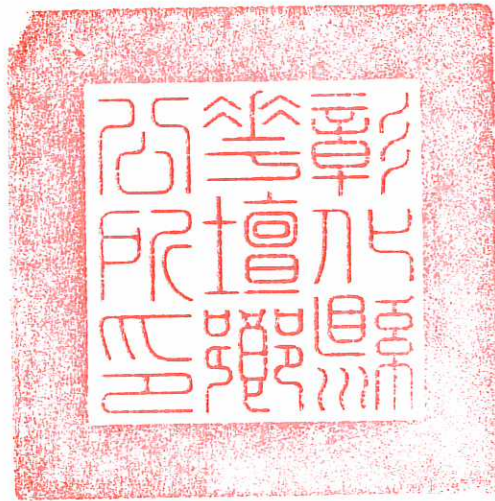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花壇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花鄉民字第107001121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祭祀公業劉世知」派下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

一、祭祀公業條例(以下簡稱本條例)第11條。

二、「祭祀公業劉世知」申請人劉敏奇先生107年6月1日申請書及附件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告係依申請人之申請代為公告，內容如有不實情事，概由申請人負責。

二、茲將「祭祀公業劉世知」派下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陳列於後或業經張貼於花壇鄉公所、中口村辦公處公布欄及劉氏宗祠，並於彰化縣政府及本公所電腦網站刊登公告文30日。

三、利害關係人對於是項公告資料，如認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之日起30日內以書面向本所提出異議，屆期後如無人提出異議，則由本所發給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書。嗣後如有任何枝節發生，本所概不負責。

鄉長李成濟